



駐粵辦通訊

2022 年 10 月 14 日
(总第 1407 期)

I. 内地政策法规

税务

1.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投入基础研究税收优惠政策的公告》

财政部、税务总局于 2022 年 10 月 8 日联合发布上述《公告》。主要内容包括：对企业出资给非营利性科学技术研究开发机构、高等学校和政府性自然科学基金用于基础研究的支出，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可按实际发生额在税前扣除，并可按 100% 在税前加计扣除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zs.mof.gov.cn/zhengcefabu/202210/t20221008_3844612.htm

2.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银行业金融机构、金融资产管理公司不良债权以物抵债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

财政部、税务总局于 2022 年 9 月 30 日联合发布上述《公告》，执行期限 2022 年 8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7 月 31 日。主要内容包括：(a) 银行业金融机构、金融资产管理公司中的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处置抵债不动产，可选择以取得的全部价款和价外费用扣除取得该抵债不动产时的作价为销售额，适用 9% 税率计算缴纳增值税；(b) 对银行业金融机构、金融资产管理公司接收、处置抵债资产过程中涉及到的合同、产权转移书据和营业账簿免征印花税，对合同或产权转移书据其他各方当事人应缴纳的印花税照章征收；以及(c) 对银行业金融机构、金融资产管理公司接收抵债资产免征契税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chinatax.gov.cn/chinatax/n359/c5181855/content.html>

3.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延续实施车辆车船税具体适用税额的通知》

广东省人民政府于 2022 年 10 月 11 日发布上述《通知》。主要内容包括：决定将《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车辆车船税具体适用税额的通知》（粤府〔2017〕103 号）规定的车辆车船税具体适用税额，延续实施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gd.gov.cn/xxts/content/post_4026712.html

海关

4. 《广州海关落实〈海关总署支持广州南沙深化面向世界的粤港澳全面合作若干措施〉的细化措施》

广州海关于 2022 年 10 月 8 日发布上述《细化措施》，自 2022 年 11 月 1 日起施行。主要内容包括：(a) 支持开展“跨境科研用物资正面清单”试点。支持试点生物医药研发用物品进口“白名单”制度，实行海关便利化通关管理模式；(b) 支持符合条件的企业开展海运中转集拼业务。优化粤港澳大湾区机场共享国际货运中心（南沙）运作，支持货物在南沙口岸“一站式”办理通关查验手续后便捷快速运至机场出口；以及(c) 支持南沙符合条件的企业开展跨境电子商务零售进口退货中心仓业务。争取在南沙开展港澳 OTC 药品跨境电商进口试点政策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www.thepaper.cn/newsDetail_forward_20232106

市场监管

5. 《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商事主体登记备案办法的通知》

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于 2022 年 9 月 28 日发布上述《通知》，随附《厦门市商事主体登记备案办法》。《办法》旨在规范本市商事主体登记、备案行为。其中，罗列 40 条具体内容，内容涵盖明确登记机关及职责、明确登记及备案事项、明确登记程序及材料要求、明确登记结果及公示要求。《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有效期 5 年，《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厦门市商事主体登记备案办法的通知》（厦府办〔2018〕238 号）同时废止。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xm.gov.cn/zwgk/flfg/sfbwj/202209/t20220930_2692049.htm

6. 东莞市港资企业全程电子化登记正式启动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22 年 10 月 13 日发布上述资讯，港资企业全程电子化登记系统正式上线运行，使港资企业设立申请时间由原来的半个月，压缩到最快 1 小时，登记便利化程度达到内资企业同等水平。同时公布东莞港资企业全程电子化登记流程和操作视频。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mp.weixin.qq.com/s/nCB8zaXX8Zokm4W8P_no6Q

生态和环保

7. 《海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海南省建筑垃圾治理及资源化利用三年攻坚行动方案(2022—2024 年)的通知》

海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于 2022 年 9 月 30 日印发上述《通知》。主要内容包括：(a) 到 2024 年，实现海南省建筑垃圾安全处置率达到 100%，综合利用率与资源化利用率达到 80% 以上；(b) 依法简化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项目用地审批手续，加快补齐资源化利用能力缺口，推动规模化的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示范项目建设；以及(c) 拓宽投融资渠道，引导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企业延伸产业链条，参与建筑垃圾源头分类、中端收运、末端处置和利用全过程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www.hainan.gov.cn/hainan/zchbhnwj/202210/f4649f2b41bd42fa963849d979a0d2e0.shtml>

8. 《深圳市大气环境质量提升补贴办法》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及深圳市财政局于 2022 年 9 月 28 日印发上述《办法》，自 2022 年 10 月 9 日起施行，本次补贴工作完成后即自行废止。主要内容包括：(a) 申请市级大气环境质量提升补贴资金的企业、差额拨款或经费自给的事业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必须于 2022 年 1 月 1 日后完成建设、改造项目。除本办法特别指定项目外，补贴资金申报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6 月 30 日；(b) 补贴范围包括发电机组，非道路移动机械，锅炉，VOCs 治理四类；以及(c) 明确补贴对象及范围，

申报补贴的单位应当符合的条件，补贴标准，申报、审核程序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meeb.sz.gov.cn/xxgk/zcfg/zcfg/hblgfxwj/content/post_10157347.html

9. 《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福州市互花米草除治攻坚行动方案的通知》

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于 2022 年 10 月 10 日发布上述《通知》，随附《福州市互花米草除治攻坚行动方案》。《方案》旨在切实维护滨海湿地生物多样性、稳定性、连续性和生态系统安全，进一步提升滨海湿地生态服务功能，提出 2022 年底，完成互花米草除治 18,782 亩，占总任务数 59%；2023 年 8 月底，完成互花米草除治 13,085 亩，占比 41%；2024 年，除治成果得到有效巩固，除治后的滩涂基本得到科学修复。其中，罗列 4 方面共 13 项主要任务，涉及科学精准除治、合理分类修复、实施生态提升及加强后期管护。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fuzhou.gov.cn/zfxxgkzl/szfbmjxsqxxgk/szfbmxxgk/fzsrnzfbgt/zfxxgkml/hjbhggwsaqscspypcpzldjdjcqk_2579/202210/t20221010_4447888.htm

工业

10. 《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发布 2023 年工业投资项目扶持计划申请指南的通知》

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于 2022 年 9 月 30 日发布上述《通知》，网络填报受理时间为 2022 年 9 月 30 日至 2022 年 10 月 28 日 18 时止，书面材料受理时间为 2022 年 9 月 30 日至 2022 年 11 月 8 日 18 时止（工作日）。主要包括：(a) 鼓励企业在深圳投资重大工业项目，支持上市公司募集资金投资深圳本地工业项目；(b) 支持的项目类别为重大工业投资项目和上市公司本地工业投资项目；(c) 重大工业投资项目为事中或事后方式，按不超过项目实施单位为实施资助项目实际发生的、符合支持费用范围的资本性总费用 20%的比例，给予最高不超过 5,000 万元的资助。上市公司本地工业投资项目为事后方式，按不超过项目实施单位为实施资助项目实际发生的、符合支持费用范围的资本性总费用 20%的比例给予支持，且最高不超过 5,000 万元，总投资费用资助期限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以及

(d) 明确支持的项目数量及资助方式，申报条件，申报材料，申报路径，申请受理机关，受理地点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gxj.sz.gov.cn/xxgk/xxgkml/qt/tzgg/content/post_10151925.html

科技

11. 《云南省企业科技创新能力提升工程行动方案》

云南省科学技术厅于 2022 年 10 月 9 日发布上述《行动方案》。主要内容包括：(a) 支持企业单独建设或联合高校、科研院所、医疗卫生机构建设产业创新平台，企业投资超过 3,000 万元（含）以上的，直接享受省级科技创新平台有关支持政策；(b) 支持新型研发机构实行“预算+负面列表”管理模式，符合促进新型研发机构发展扶持政策的，可给予年度最高 800 万元的经费补助；以及(c) 对云南省内高新技术企业与高校、科研院所合作开展技术开发、技术转让，且经技术合同认定登记的，对高新技术企业给予实际支付金额 20% 最高不超过 200 万元的后补助支持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kjt.yn.gov.cn/html/2022/tongzhigonggao_1009/6239.html

12. 《福建省科学技术厅关于印发<省属公益类科研院所基本科研项目管理办法>的通知》

福建省科学技术厅于 2022 年 9 月 28 日发布上述《通知》，随附《省属公益类科研院所基本科研项目管理办法》。《办法》共 7 章 23 条，旨在进一步规范省属公益类科研院所基本科研项目及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内容涵盖总则、职责分工、项目类别、申报审批、绩效评估、执行与验收及附则。《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施行，执行期限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kjt.fujian.gov.cn/xxgk/zfxxgkzl/zfxxgkml/gfxwj/202209/t20220928_6007773.htm

13. 《深圳经济特区人工智能产业促进条例》

深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于 2022 年 9 月 5 日公布上述《条例》，自 2022 年 11 月 1 日起施行。主要内容包括：(a) 定义本条例所称的人工智能和人工智能产业；(b) 鼓励高等院校、科研机构、企

业和其他组织开展长周期、跨学科的人工智能基础研究，承担和参与国家、省、市重大科技项目。深圳市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应当给予支持；(c) 支持建设重点实验室、特色实验基地、工程研究中心、产业创新中心、技术创新中心、企业技术中心、制造业创新中心等创新载体；以及(d) 支持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河套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光明科学城等区域自主开展人工智能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建立与国际接轨的科研管理制度，探索实施更加开放、便捷的国际组织注册制度，吸引港澳台以及国际人工智能高端创新要素聚集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sz.gov.cn/zfgb/2022/gb1258/content/post_10166373.html

金融

14. 《中国银保监会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推动动产和权利融资业务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

中国银保监会、中国人民银行于 2022 年 9 月 29 日联合印发上述《指导意见》。主要内容包括：(a) 银行机构应针对不同信贷主体需求，不断改进动产和权利融资服务，创新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产品，支持科技企业发展；以及(b) 推广供应链融资。支持全国性银行通过核心企业属地行“一点对全国”等方式依法合规办理业务，提高供应链融资效率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cbirc.gov.cn/cn/view/pages/ItemDetail.html?docId=1075590&itemId=928>

15. 《福建省绿色金融改革试验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推动绿色金融发展的若干措施的通知》

福建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于 2022 年 9 月 27 日发布上述《通知》。《措施》旨在推动福建省绿色金融加快发展，助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其中，罗列 5 方面共 15 项具体措施，涉及做大绿色投融资市场规模、完善绿色金融服务体系、搭建绿色金融服务专区、支持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及强化绿色金融配套保障，在做大绿色投融资市场规模方面，提出加大绿色信贷投放力度，力争 2022 至 2025 年，全省绿色贷款年均增速高于 25%，2025 年末余额较 2021 年末翻一番，占

各项贷款比重每年提升 1 个百分点，绿色金融主要指针优于全国平均水平。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jrb.fujian.gov.cn/zfxxgkzl/zfxxgkml/tzgg/202209/t20220927_6007433.htm

16.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发展“五个金融”的实施意见》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于 2022 年 9 月 30 日印发上述《实施意见》。主要内容包括：(a) 加快发展“五个金融”，即绿色金融、普惠金融、科技金融、数字金融、跨境金融；(b) 强化绿色金融改革创新，加强对南宁、柳州、桂林、贺州 4 个自治区级绿色金融改革创新示范区工作的指导；(c) 加快发展普惠金融，实施再贷款再贴现支持民营、普惠小微专项计划，支持银行金融机构扩大小微企业信贷投放；(d) 加快发展科技金融，支持银行业金融机构向符合要求的“专精特新”等科创企业发放贷款和票据贴现，引导银行业金融机构向符合条件的科创企业投放“桂惠贷”；(e) 加快发展数字金融，实施“互联网+”普惠金融行动计划，推广银行账户分类分级管理和应用；(f) 推进跨境金融创新，允许符合条件的境内外个人通过个人外汇储蓄账户办理市场采购贸易收结汇业务；以及(g) 扩大人民币跨境使用范围，在招商引资中，引导境外投资者使用人民币进行投资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gxzf.gov.cn/zfwj/zxwj/t13140909.shtml>

知识产权

17. 《福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福州市国家知识产权强市建设示范城市工作方案的通知》

福州市人民政府于 2022 年 10 月 10 日发布上述《通知》，随附《福州市国家知识产权强市建设示范城市工作方案》。《方案》旨在推进国家知识产权强市建设示范城市工作，促进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提出到 2025 年末，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达到 10 件，注册商标总量达到 40 万件，地理标志商标达到 32 件。其中，罗列 7 方面共 22 项重点任务，涉及推动高质量知识产权创造、促进高效益知识产权运用、强化高标准知识产权保护、推进高效能知识产权管理、提供高水

平知识产权服务、深化高层次知识产权合作及培育高质量知识产权文化。《方案》自印发之日起施行，有效期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fuzhou.gov.cn/zfxxgkzl/szfbmjxsqxxgk/szfbmxxgk/fzsrnzf/zfxxgkml/xzfggzghgfwj/202210/t20221010_4447881.htm

教育

18. 《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加快医学教育创新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

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于 2022 年 9 月 27 日发布上述《通知》，随附《厦门市加快医学教育创新发展的若干措施》。《措施》旨在加快厦门医学教育创新发展，为建设高水平健康之城提供有力的人才支撑，提出到 2025 年，厦门市医学教育学科专业结构更加优化，管理体制更加科学高效，医学人才培养质量进一步提升，医学院校办学水平进一步提升。其中，罗列 4 方面共 14 项具体意见，涉及全面优化医学人才培养结构、全力提升院校医学人才培养质量、深化住院医师培训和继续医学教育改革及完善保障措施。《措施》自发布之日起实施，有效期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xm.gov.cn/zwgk/flfg/sfbwj/202209/t20220930_2692071.htm

食品和药品

19. 《食品相关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暂行办法》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于 2022 年 10 月 8 日公布上述《管理规定》，自 2023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主要内容包括：(a)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生产、销售食品相关产品及其监督管理适用本办法；(b) 食品相关产品生产者要建立原辅料控制、生产关键环节控制、检验控制以及运输交付控制等制度，销售者要建立食品相关产品进货查验制度；以及(c) 食品相关产品生产者应当建立食品相关产品质量安全追溯制度，保证从原辅料和添加剂采购到产品销售所有环节均可有效追溯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baijiahao.baidu.com/s?id=1746218491631160870&wfr=spider&for=pc>

20. 《海南自由贸易港药品进口便利化若干规定》

海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于 2022 年 9 月 29 日印发上述《若干规定》，自 2022 年 12 月 1 日起施行。主要内容包括：(a) 进口药品的企业从指定的海南自由贸易港药品进口口岸进口药品，应当依法向口岸所在地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无须办理《进口药品通关单》，海关在办理报关验放手续时，无须验核《进口药品通关单》；(b) 口岸所在地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应当根据进口药品的需要，免费为企业提供进口药品通关凭证，以便利进口药品在境内其他地区流通销售；以及(c) 进口药品的企业应当建立并实施进口药品信息化追溯、药物警戒等管理制度，遵守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要求，保证进口药品质量和可追溯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www.hnftp.gov.cn/zczdtx/myzc/202210/t20221010_3279775.html

人力资源

21.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等五部门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等部门关于推进新时代人力资源服务业高质量发展意见的通知》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于 2022 年 9 月 27 日发布上述《通知》，随附《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 商务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推进新时代人力资源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意见》旨在加快推进人力资源服务业高质量发展，明确到 2025 年，行业营业收入突破 2.5 万亿元，人力资源服务机构达到 5 万家，从业人员数量达到 110 万。其中，罗列 5 项重点任务，内容涉及大力提升人力资源服务水平、不断强化人力资源支撑经济高质量发展作用、健全完善高水平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体系、着力促进人力资源服务助力共建“一带一路”及抓紧建设高标准人力资源市场体系。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rst.fujian.gov.cn/zw/zfxxgk/zfxxgkml/zyywgz/zynljs/202209/t20220927_6007130.htm

22. 《工业和信息化部等五部委关于加快内河船舶绿色智能发展的实施意见》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等于 2022 年 9 月 28 日联合发布上述《实施意见》。主要内容包括：(a) 加快发展电池动力船舶，重点推动纯电池动力技术在中短途内河货运船舶、滨江游船及库湖区船舶等应用，开展标准化箱式电源换电技术研究与应用。推动甲醇、氢等动力技术应用，推动甲醇动力技术在货船等应用；(b) 加快先进适用安全环保智能技术应用，降低船舶安全风险和船员劳动强度，提升船舶能效和降低污染排放，加快相关智能系统设备研发应用；以及(c) 推动内河船舶制造转型升级，优化内河船舶制造产业布局，构建绿色智能船舶新型产业链。推动绿色智能船舶商业模式创新，支持货主、港口、能源企业、金融机构以及动力电池等关键配套企业深度参与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www.miit.gov.cn/zwgk/zcwj/wjfb/yj/art/2022/art_bee1cae3eb6d4efcaf48ad13cd08fb3b.html

23. 《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福建省政府质量奖管理办法>的通知》

福建省人民政府于 2022 年 9 月 27 日发布上述《通知》，随附《福建省政府质量奖管理办法》。《办法》共 8 章 36 条，旨在引导、激励全省各行各业加强质量管理，全方位推进高质量发展超越，内容涵盖总则、评审机构和职责、评审标准、申报与受理、评审和授予、监督管理、经验分享与推广及附则。《办法》法自颁布之日起施行，原《福建省政府质量奖管理办法》（闽政〔2018〕3 号）同时废止。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www.fujian.gov.cn/zwgk/zfxxgk/szfwj/fzsj/202209/t20220927_6007493.htm

24. 《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实施城市更新行动指导意见的通知》

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于 2022 年 9 月 30 日发布上述《通知》，随附《厦门市实施城市更新行动的指导意见》。《意见》旨在统筹推进城市更新，明确城市更新的方式、实施程序、配套政策与资金保障，提出到 2023 年，城市更新试点工作取得明显成效，到 2025 年，建立健全城市更新工作机制、实施模式、支持政策、技术方法和管理制度，持续实施完成一批城市更新项目，内容涵盖总体要求、实施范围、更新方式、组织实施、配套政策及保障措施。在配套政策方面，从规划、土地、住房、资金等方面，提出城市更新关键配套政策。《意见》自发布之日起施行，有效期 3 年。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xm.gov.cn/zwgk/flfg/sfbwj/202209/t20220930_2692084.htm

25. 《漳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漳州市失信市场主体强制退出暂行办法>的通知》

漳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于 2022 年 9 月 30 日发布上述《通知》，随附《漳州市失信市场主体强制退出暂行办法》。《办法》共 5 章 18 条，旨在深化“放管服”改革，净化市场环境、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和激活经济发展动能，内容涵盖总则、强制退出程序、强制退出主体恢复、被强制退出市场主体的法律义务及附则。在强制退出程序方面，明确强制退出市场主体的适用情形、退出程序、公告发布、决定送达等。

《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施行，有效期两年。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zhangzhou.gov.cn/cms/infopublic/publicInfo.shtml?id=830570408269590004&siteId=620416811908440000>

26. 《深圳市商务局关于<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培育壮大市场主体的实施意见>实施细则》

深圳市商务局于 2022 年 9 月 19 日印发上述《细则》，自 2022 年 9 月 30 日起实施，有效期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主要内容包括：(a) 加大对转型企业特别支持。对个体工商户直接转型为限额以上批发零售业企业并纳入“四上”企业统计库的，给予奖励。对首次纳入“四上”企业库并于入库次年实现营业收入、零售额正增长的服务业企业及批

发零售企业给予奖励；以及(b) 明确申报条件，扶持方向、条件和标准，项目申报和审核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szlhq.gov.cn/lhtztgqyfwzx/gkmlpt/content/10/10146/post_10146900.html#21342

政策咨询/ 公开征求意见

27.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进一步支持港澳青年在深就业创业实施细则（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于 2022 年 9 月 29 日就上述《征求意见稿》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有关单位和各界人士可在 2022 年 10 月 19 日前反馈意见。主要内容包括：(a) 毕业 2 年内的港澳籍高校毕业生，到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社会组织等就业，或到街道、小区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岗位就业，签订 1 年以上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并按规定缴纳 6 个月以上社会保险费的，可申请享受基层就业补贴。补贴标准为每人 3,000 元；(b) 毕业 2 年内港澳籍高校毕业生或 16-24 岁失业港澳青年按规定参加就业见习，可享受每人每月 2,500 元的就业见习补贴，补贴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c) 参加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组织的“大湾区青年就业计划”并按计划安排在深圳就业的香港青年，可申请享受大湾区青年就业计划生活补助。补助标准为每人每月不超过 1,000 元，补贴期限为最长不超过 18 个月；以及(d) 港澳青年在其初创企业连续正常缴纳社会保险费满 3 个月的，可每月按深圳市社会保险费最低缴纳标准单位承担部分的 100% 给予社会保险费补贴，实际缴纳部分低于最低缴纳标准的据实给予补贴。补贴期限最长不超过 3 年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hrss.sz.gov.cn/hdjlpt/yjzj/answer/23773>

28. 《深圳经济特区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条例（修订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

深圳市前海管理局于 2022 年 10 月 3 日就上述《修订征求意见稿》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有关单位和各界人士可以在 2022 年 10 月 18 日前提出意见。主要内容包括：(a) 符合条件的港澳和外籍人士可以担任管理局职务；(b) 管理局应当探索建立与香港合作发展专门机制，

加强推进与香港合作的八方面工作等；(c) 加强前海合作区与香港在行业协会、商会及社团机构之间的交流合作，支持香港协会、商会和港资企业参与前海现代服务业和公共服务领域标准制定；(d) 已经列入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发展局认可名册的建筑业专业机构和已经列入香港特别行政区相关注册纪录册的专业人士，经管理局备案后，可以对应内地资质在前海合作区提供工程建设领域专业服务；以及(e) 鼓励与香港保险机构合作开发跨境保险产品，提供跨境保险服务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qh.sz.gov.cn/hdjlpt/yjzj/answer/23846>

29. 《广州南沙新区（自贸片区）进一步推动金融业高质量发展扶持办法（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

广州市南沙区金融工作局于 2022 年 9 月 30 日就上述《征求意见稿》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截止日期为 2022 年 10 月 29 日。主要内容包括：(a) 对引进的金融企业，根据产业类别、生产经营、经济贡献、实缴资本，给予最高 5,000 万元落户奖励；以及(b) 对金融机构在南沙区设立结算中心或开展本外币跨境资金池、跨境金融资产交易等业务，以及集团结算中心通过南沙区银行开展跨境结算业务的，根据业务规模、业务性质，给予最高 200 万元奖励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gzns.gov.cn/hdjlpt/yjzj/answer/23801>

II. 经贸数据

广东

经济指标	2022 年 1-7 月	与 2021 年同期相比	2021 年
1. 生产总值 (亿元人民币)	59,518.40*	+2.0%*	124,369.67
2. 进出口总额 (亿元人民币)	46,029.9	+2.4%	82,680.3
2.1 出口 (亿元人民币)	29,112.1	+6.9%	50,528.7
其中：对香港出口	5,290.2	-10.8%	11,369.8

经济指标	2022年1-7月	与2021年同期相比	2021年
(亿元人民币)			
2.2 进口 (亿元人民币)	16,917.8	-4.5%	32,151.6

(*为 2022 年 1-6 月数据)

福建、广西、海南及云南

省份	生产总值 (亿元人民币)			进出口总额 (亿元人民币)		
	2022年 1-6月	与2021 年同期 相比	2021年	2022年 1-8月	与2021 年同期 相比	2021年
福建	24,605.4	+4.6%	48,810.36	13,186.9	+10.6%	18,449.6
广西	12,294.2	+2.7%	24,740.86	3,631.5	-7.8%	5,930.6
海南	3,144.6	+1.6%	6,475.20	1,257.5	+45.0%	1,476.8
云南	13,464.1	+3.5%	27,146.76	2,333.7	+17.0%	3,143.8

III. 香港最新资讯

- 综援长者广东及福建省养老计划、广东计划及福建计划受惠人 / 受委人在香港境外提取社会保障款项

综援长者广东及福建省养老计划 / 广东计划 / 福建计划的受惠人 / 受委人可能因新型冠状病毒疫情而未能如常返港提取计划下的援助金 / 高龄津贴 / 长者生活津贴。为协助有需要受惠人 / 受委人能于香港境外提取每月援助金 / 津贴，香港各间零售银行已设立特别安排，支持境外柜员机提款服务，让上述计划的受惠人 / 受委人无须亲自返港，亦可透过不同的银行渠道（包括银行热线电话），启动使用香港银行发出的提款卡（包括扣帐卡及具备提款功能的信用卡）在内地柜员机提款的功能，以便在香港境外提取援助金 / 津贴。

此外，部分香港的银行亦同时提供以邮递等遥距方式授权银行办理汇款安排，方便上述计划的受惠人 / 受委人在无需亲自回港办理手续的情况下，向银行订立汇款的常行指示，将每月援助金 / 津贴汇出至受惠人 / 受委人指定的内地银行账户。

详情请浏览香港银行公会网页 (www.hkab.org.hk) 有关境外柜员机提款服务、遥距方式授权银行办理汇款安排、提供境外柜员机提款服务的银行清单及提供遥距方式授权银行办理汇款安排的银行清单，或经社会福利署网页 (www.swd.gov.hk) 的超链接浏览香港银行公会相关资料。

- 有关香港的最新资讯、特区政府的重要政策及措施，请关注“香港特区政府驻粤办”的官方微信平台。

IV. 活动推介

内地

时间	活动内容	举办地点	主办 / 承办机构	查询方式
2022 年 4 月 至 10 月	2022 年粤港澳大湾区高价值专利培育布局大赛	佛山	广东省知识产权局、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知识产权署、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经济及科技发展局、佛山市人民政府	https://ghm.7ipr.com/
2022 年 6 月 至 11 月	2022 港澳创新创业活动	东莞	东莞市莞城人社分局、东莞市莞城统战办	https://mp.weixin.qq.com/s/r4egRVWUTM9aL-xxkeGbpw

时间	活动内容	举办地点	主办 / 承办机构	查询方式
2022年11月24日至27日	第十三届中国加工贸易产品博览会 (“中国加博会”)	东莞：广东东莞现代国际展览中心	商务部、国际知识产权局、广东省人民政府、广东省商务厅、东莞市人民政府	https://www.cptpf.com/ https://mp.weixin.qq.com/s/YmktQWL3Bk9MUhOXhMb22g
2022年11月8日至13日	第十四届中国国际航空航天博览会	珠海：珠海国际展览中心	中国民用航空局、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国家航天局、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广东省人民政府	https://www.airshow.com.cn/

香港

香港大型活动表

(由2022年10月14日至2022年12月13日)

(鉴于疫情的发展及变化，活动的举办或会因而调整或取消，详情以网页公布为准。)

日期	活动名称	主办机关	网页
5月中旬至今	艺聚香港	香港旅游发展局	www.discoverhongkong.com/arts
6月15日至11月	咫尺自然 就在香港 2022 – 2023 (夏日篇)	香港旅游发展局	https://www.discoverhongkong.com/hk-tc/explore/great-outdoor/hong-kong-great-outdoors.html
8月27日至11月26日	2022 港深城市\建筑双城双年展 (香港)	香港建筑师学会双 年展基金会	http://uabbhk.org/

日期	活动名称	主办机关	网页
10月13日至16日	香港贸发局香港秋季电子产品展	香港贸发局	https://event.hktdc.com/fair/hkelectronicshk-fair-en/HKTDC-Hong-Kong-Electronics-Fair-Autumn-Edition/
10月13日至16日	国际电子组件及生产技术展	香港贸发局及慕尼黑国际博览亚洲有限公司	https://electronicasia.hktdc.com
10月13日至16日	港贸发局国际资讯科技博览	香港贸发局	https://ictexpo.hktdc.com
10月13日至16日	香港国际户外及科技照明博览	香港贸发局	https://event.hktdc.com/fair/hkotlexpo-en/HKTDC-Hong-Kong-International-Outdoor-and-Tech-Light-Expo/
10月13日至16日	香港贸发局香港国际秋季灯饰展	香港贸发局	https://event.hktdc.com/fair/hklightingfair-en/HKTDC-Hong-Kong-International-Lighting-Fair-Autumn-Edition/
10月15日至16日	2022 亚洲三项铁人杯暨亚洲青少年三项铁人锦标赛	香港三项铁人总会	http://triathlon.com.hk
10月17日至21日	投资推广周	投资推广署	https://www.investhk.gov.hk/zh-hk/investment-promotion-week.html
10月31日至11月4日	香港金融科技周	财经事务及库务局, 投资推广署, 香港金融管理局, 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及保险业监管局	https://www.fintechweek.hk/hk/home

日期	活动名称	主办机关	网页
11 月	香港美酒佳肴巡礼	香港旅游发展局	https://www.discoverhongkong.com
11 月 1 日至 4 日	Institute of Electrical and Electronics Engineers (IEEE) Region 10 Conference (TENCON) 2022	IEEE Region 10 & IEEE HK Section	https://www.ieeer10.org/wp-content/uploads/2021/03/2022-TENCON-Hong-Kong-Section-updated2.pdf
11 月 4 日至 6 日	2022 国泰航空/汇丰香港国际七人榄球赛	香港榄球总会	www.hksevens.com
11 月 11 日至 14 日	国际商会国际商事调解比赛	律政司及香港国际商会	https://www.legalhub.gov.hk/events_detail.php?a=124&l=tc&v[]=icc-international-commercial-mediation-competition-hong-kong#
11 月 9 日至 11 日	香港贸发局香港国际医疗及保健展	香港贸发局	https://hkmedicalfair.hktdc.com
11 月 10 日至 11 日	亚洲医疗健康高峰论坛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及香港贸发局	https://www.startmeup.hk/zh-hant/events-detail/asia-summit-on-global-health/
11 月 20 日至 26 日	香港海运周 2022	香港海运港口局	www.hkmw.hk
11 月 22 日至 23 日	亚洲物流航运及空运会议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及香港贸发局	www.almac.hk
2022 年 11 月下旬至 2023 年 1 月上旬	2022 香港缤纷冬日巡礼	香港旅游发展局	https://www.discoverhongkong.com/tc/hktb/about/event-sponsorship-opportunities.html

日期	活动名称	主办机关	网页
11月26日至27日	2022 FIBA 3x3 世界巡回赛香港大师赛	香港篮球总会	https://3x3hongkong.com/about/
11月29日至30日	香港论坛	香港贸发局	https://www.hkederation.org.hk/hkforum
11月29日至12月4日	设计营商周	香港设计中心	https://designinspire.hktdc.com/tc/s/Hong-Kong-Design-Centre?target=bodw
11月30日至12月2日	香港贸发局创业日	香港贸发局	https://portal.hktdc.com/eday/
12月1日至2日	亚洲知识产权营商论坛	律政司、香港贸发局及香港设计中心	https://bipasia.hktdc.com/conference/bip/tc
12月1日至3日	创意设计博览	香港贸发局	http://designinspire.com.hk
12月6日至9日	Asia Pacific League of Associations for Rheumatology Annual Congress 2022	Asia Pacific League of Associations for Rheumatology & the HK Society of Rheumatology	https://aplarcongress.com/
12月9日至2023年1月4日	「越界-回忆.实现.变进」巡回展览香港站	香港建筑师学会	www.facebook.com/M3beyond
12月13日至17日	建造创新博览会2022	发展局、建造业议会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科技与产业化发展中心	https://www.cic.hk/chi/main/aboutcic/news_and_updates/events_calendar/event-583.html

线上

时间	活动内容	举办地点	主办 / 承办机构	查询方式
2022 年 9 月 至 2023 年 9 月	FASHION BOND 大湾区时尚 联结巡展	网上虚拟 展览	Fashion Farm Foundation 香港特别行政区 政府驻粤经济贸 易办事处为支持 机构	https://mp.weixin.qq.com/s/GYWmfwXASfKHUtmv30ldbww
2022 年 10 月 15 日	第 132 届广 交会在线展 开幕	——	商务部、广东省 人民政府	https://www.cantonfair.org.cn/

V. 其他资讯

● 为在粤、闽、桂就读的香港学生提供工作机会

为协助在广东省、福建省及广西壮族自治区内大学就读的香港学生于在学期间及毕业后，在广东、福建及广西找寻实习和工作的机会，以充实学习经验及抓紧在内地发展的机遇，同时为港资企业和香港经济作出贡献。在粤、闽、桂港资企业可将适合在当地就读的香港学生/毕业生的有关招聘资料，填写表格并交予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驻粤经济贸易办事处（驻粤办）。驻粤办会把招聘资料转交广东省、福建省和广西壮族自治区内大学，让有意申请实习和职位的学生/毕业生与企业联系。表格下载：

https://www.gdeto.gov.hk/filemanager/content/docs/doc_20210126.doc

● 「免费法律咨询服务」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驻粤经济贸易办事处为有需要香港居民提供“免费法律咨询服务”，向求助的香港居民提供有关内地法律的初步意见供参考，以协助他们处理遇到的问题。惟上述服务不会跟进个别案件。

于 2022 年 4 月至 2023 年 3 月期间，这项服务由设于广州、深圳、东莞及中山的“香港工会联合会内地咨询服务中心”承办执行。

香港居民可于以下办公时间内致电“免费法律咨询服务”热线，咨询在内地遇到的法律问题或预约与当值内地律师见面。

热线咨询服务时间（内地公众假期除外）：

周一至周五：上午 9 时至下午 6 时

律师当值时间（敬请预约，内地公众假期除外）：

周二：下午 2 时至下午 6 时

周五：下午 2 时至下午 6 时

「免费法律咨询服务」热线

广州工联咨询服务中心

电话：(8620) 8337 5338

传真：(8620) 8318 4609

电邮：gzcenter@ftu.org.hk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西路 233-235 号千树盘福大厦 801 室

深圳工联咨询服务中心

电话：(86755) 8225 1818

传真：(86755) 8222 8528

电邮：szcenter@ftu.org.hk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2001 号鸿昌广场 51 楼

东莞工联咨询服务中心

电话：(86769) 2223 1001

传真：(86769) 2223 0380

电邮：dgcenter@ftu.org.hk

地址：东莞市鸿福西路 2 号市工人文化宫服务楼 1 楼

中山工联咨询服务中心

电话：(86760) 8880 7882

传真：(86760) 8575 1385

电邮：zscenter@ftu.org.hk

地址：中山市石岐区民生路 38 号民生办公区 8 楼 806-807

● **驻内地办事处入境事务组提供香港特区旅行证件申领服务**

为便利香港居民，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驻内地办事处的入境事务组为合资格的香港居民提供香港特区护照申领服务，及香港特区签证身份书及回港证换领服务。

各驻内地办事处入境事务组的联络电话及地址如下：

驻北京办事处北京市西城区地安门西大街 71 号（邮编：100009）

电话：（86 10）6657 2880 内线 311

传真：（86 10）6657 2823

电邮：bjohksar@bjo-hksarg.org.cn

网址：www.bjo.gov.hk

驻粤经济贸易办事处

广州市天河北路 233 号中信广场 71 楼 7101 室（邮编：510613）

电话：（86 20）3891 1220 内线 608

传真：（86 20）3877 0466

电邮：general@gdeto.gov.hk

网址：www.gdeto.gov.hk

驻上海经济贸易办事处

上海市黄浦区西藏中路 168 号都市总部大楼 21 楼（邮编：200001）

电话：（86 21）6351 2233 内线 160

传真：（86 21）6351 9368

电邮：enquiry@sheto.gov.hk

网址：www.sheto.gov.hk

驻成都经济贸易办事处

成都市红星路三段 1 号国际金融中心二号办公楼 48 楼（邮编：610021）

电话：（86 28）8208 6660 内线 330

传真：（86 28）8208 6661

电邮：general@cdeto.gov.hk

网址：www.cdeto.gov.hk

驻武汉经济贸易办事处

地址：中国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建设大道 568 号新世界国贸大厦 I 座
4303 室 (邮编：430022)

电话：(86 27) 6560 7300 内线 7334

传真：(86 27) 6560 7301

电邮：enquiry@wheto.gov.hk

网址：<https://www.wheto.gov.hk>

有关此项服务的详情，请参阅入境处网页 www.immd.gov.hk。如有查询，可致电入境处热线(852) 2824 6111 或发送电邮至 enquiry@immd.gov.hk。

免责声明

《驻粤办通讯》是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驻粤经济贸易办事处为公众提供的资讯服务，资料搜集自有关网站、报刊媒体及其他机构等渠道，仅供参考之用。《驻粤办通讯》所载资料力求准确，惟本办对于因使用、复制或发布《驻粤办通讯》而招致的任何损失，一概不负任何责任。

关注及订阅《驻粤办通讯》

《驻粤办通讯》逢周五出版。各位可登录驻粤办网站（www.gdeto.gov.hk）、关注“香港特区政府驻粤办”官方微信或通过电邮订阅《驻粤办通讯》。

如以电邮方式订阅，请提供相关资料（包括：商会或公司名称、电子邮箱、联络人及联络方式）至 nl@gdeto.gov.hk，并于邮件标题注明「订阅驻粤办通讯」。